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ELECTRIC DEVELOP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42)

二零一六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
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在中國瀋
陽市鐵西區興順街二號公司會議室召開二零一六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
會，藉以審議如下事項：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董事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公司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獨立董事。
董事每屆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並且必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
(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普通決議形式通過。由於
公司第七屆董事會成員任期於2016年3月10日屆滿，因此公司擬發出召
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選舉第八屆董事會成員，並決定其年度薪酬，
任期為三年，本公司建議任期自2016年3月11日開始到2019年3月10日
止。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從上屆董事會或代表公司5%以上（含5%）股東提名的候選人中選舉產生。2016年1月18日作為持有本公司發行股本9.333%的原第一大股東，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提名蘇江華先生、蘇偉國先生、劉鈞先生、李旻先生、馮小玉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候選人簡歷附後。

議案一、《選舉蘇江華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議案二、《選舉蘇偉國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議案三、《選舉劉鈞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議案四、《選舉李旻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議案五、《選舉馮小玉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獨立董事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獨立董事由股東會從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以上的股東提名的候選人中選舉產生。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張陸洋先生、金文洪先生、錢逢勝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附後。

議案六、《選舉張陸洋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議案七、《選舉金文洪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議案八、《選舉錢逢勝先生為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議案九、審議《公司章程修正案》

鑒於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增加一名董事，董事會成員人數將增加到九名，提請股東大會對《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改：

《公司章程》原“第一百四十一條 公司設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處理日常事務。董事會設董事長一名，副董事長一名，由全體董事人數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

擬修改為：

“第一百四十一條 公司設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報告工作。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處理日常事務。董事會設董事長一名，副董事長一名，由全體董事人數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無須持有公司股份。”

議案十、《選舉王政先生為增補董事的議案》。

鑒於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增加一名董事，董事會成員人數將增加到九名，公司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審議《公司章程修正案》。

倘若股東大會審議並接納《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增加一名公司董事，則公司董事會成員人數增加到九名。本公司董事會提名王政先生為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增補董事。

議案十一、審議《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年度薪酬預案》

經公司薪酬委員會提議，任期內平均每個年度全體董事會成員董事薪酬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0萬元（稅後）。

議案十二、審議《第八屆監事會成員年度薪酬預案》

經公司薪酬委員會提議，任期內平均每個年度全體監事會成員的監事薪酬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0萬元（稅後）。

《選舉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其中2名為股東代表監事，1名為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每屆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並且必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普通決議形式通過。由於公司第七屆監事會成員任期於2016年3月10日屆滿，因此公司發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選舉第八屆監事會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會成員，並決定其年度薪酬，任期為三年，本公司建議任期自2016年3月11日開始至2019年3月10日止。

作為持有本公司9.333%股權投資的第一大股東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提名李東先生、伍俊芸女士作為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

同時，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已選舉仇永健先生作為第八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议案十三、《選舉李東先生為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议案十四、《選舉伍俊芸女士為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特別強調事項：無

上述提案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刊登在《證券時報》及指定信息披露網站巨潮資訊網 <http://www.cninfo.com.cn> 和 香港交易所披露易

網 站 <http://www.hkexnews.hk> 上的相關公告。

附注：

(1) 截止2016年3月3日收市時，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A股股東；

(2)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大會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6年2月10日至2016年3月10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東股份過戶登記。於2016年2月5日收市時登記在冊的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並於會上表決。

(3) 凡欲出席會議的H股股東須於2016年2月5日下午16：30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4) 凡欲出席會議的H股股東，請於2016年2月19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復郵至或傳真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5)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個人(不論該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及表決。

(6)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授權文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的話)須於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方為有效。

(7) 股東大會會期半天，往返及食宿費自理。

通訊位址：遼寧省營口市鮫魚圈區新泰路1號(郵 編：115009)

聯繫電話：0417-6897567

聯繫傳真：0417-6897565

聯 系 人：閔士新、唐碩

承董事會命

蘇偉國

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營口市，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四名執行董事：蘇偉國先生、王守觀先生、劉慶民先生、矯利媛女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雲孝先生、梁傑女士、劉洪光先生。

個人簡歷

董事：

蘇江華先生(「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碩士研究生，先後就讀於西安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南京理工大學 MBA，獲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曾任常州市武進區漕橋鎮黨委副書記、鎮長；常州市武進區常委、管委會主任、常州高新區黨工委書記；江蘇省溧陽市委副書記、市長。現任協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蘇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蘇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蘇偉國先生(「蘇先生」)，1962年出生，高級經濟師，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先後就讀於哈爾濱理工大學熱處理專業、大連海事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獲工學士和法學碩士學位。曾任本公司經營管理部部長、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總經理、董事長，東北輸變電設備集團公司經營管理部部長、總裁助理、副總經理，鐵嶺銅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日合資瀋陽古河電纜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現任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蘇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蘇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劉鈞先生(「劉先生」)，1984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曾任上海遠程教育集團易班發展中心運營總監，上海習進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總經理，現任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蘇州湘北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蘇州福臨網路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不存在關連方關係，與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存在關連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劉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劉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李旻先生(「李先生」)，1970 年出生，中國註冊會計師，律師，審計

師，上海國家會計學院財務總監資格。先後就讀於南開大學金融學、北京外國語大學英美文、香港中文大學財務管理學、澳大利亞 LA TROBE UNIVERSITY MBA，獲學士學位、碩士學位、金融博士學位。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浙江省分行科員、浦東發展集團浦東國有資產公司財務部經理及金融投資部經理、澳大利亞公派留學、友聯金融戰略管理中心業務董事、香港達臻（控股）公司執行董事、上海虹橋正瀚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現任中泰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李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李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馮小玉先生(「馮先生」)，1973 年出生，先後就讀於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院技術經濟專業和南京大學商學院 MBA，獲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現就職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蘇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任政企客戶部總經理。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不存在關連方關係，與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馮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馮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馮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獨立董事

張陸洋先生(「張先生」)，1957年出生，教授，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先後就讀於哈爾濱工業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材料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獲學士學位、雙碩士學位、博士學位。曾任哈爾濱工業大學團委學生會秘書、南京晨光機器廠工程師、南開大學金融系博士後、復旦大學國際金融系博士後。現復旦大學國際金融系教授、上海復旦複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委員會專家委員、成都市人民政府特聘顧問、上海創業中心特聘導師、東京大學特聘兼職博士導師。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張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張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

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金文洪先生(「金先生」)，1950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先後就讀於大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水生生態專業、復旦大學科學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曾任上海市水產局副主任、上海市人民政府財貿辦外經處副處長、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公司國際部總經理、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董事長、中國保險行業協會副會長、太平洋資財管理公司高級顧問。現已退休。兼任信誠人壽保險公司董事、上海龍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金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金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金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錢逢勝先生(「錢先生」)，1964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1986 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1999 年獲管理學(會計學)博士。現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財政部會計準則諮詢專家、財政部會計基礎理論專門委員會委員，歷任上海財經大學 MPAcc 中心主任。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錢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錢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錢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股東代表監事個人簡歷

李東先生(「李先生」)，1961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管理學博士，教授，先後就讀於哈爾濱工程大學動力工程專業、中國人民大學工業經濟專業、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管理學博士學位。曾任石油工業部地球物理勘探局助理工程師，金陵石油化工公司工程師。現任東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李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李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伍俊芸女士(「伍女士」)，1978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本科學歷，湖南大學 EMBA 在讀；註冊稅務師，具有會計師職稱；曾任職於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湖南匯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任財務經理。現任快樂購物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副總經理，具有上市公司財務管理和審計、經營管理等方面豐富的工作經驗。伍俊芸女士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伍女士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伍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伍女士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個人簡歷

仇永健先生(「仇先生」)，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大學學歷，高級工程師。畢業於瀋陽工業大學高壓電器專業。曾任阜新封閉母線有限責任公司技術處技術員、設計組組長、技術處處長，現任阜新封閉母線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工程師，現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職務。仇永健先生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和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不存在關連方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仇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仇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增補董事

王政先生(「王先生」)，1974 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先後就讀於山東大學、長江商學院 EMBA,獲得學士學位、研究生在讀。曾任上海景榮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上海樸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現任深圳前海景熙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其本人沒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與新東北電氣投資有限公司不存在關連方關係，與蘇州青創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存在關連關係，沒有被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任職資格中無《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禁止的條件，具備了與其行使職權相適應的任職條件和職業素質。

於本通告日期前三年內，除以上披露的個人簡歷外，王先生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職務，亦無任職本公司任何聯屬公司，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王先生亦無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本權益。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項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